

2024年4月

市場動態更新

香港交易所公布气候资讯披露咨询总结

2024年4月19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公布有关气候信息披露规定的咨询总结，并刊发《香港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框架下气候信息披露的实施指引》，以协助发行人遵守新气候信息披露要求。

相关的变更适用于所有上市发行人，有关变更将于**202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生效**。

这些变化的要点总结如下：

1. 《上市规则》修订（《主板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上市规则》）：
 - 由「ESG指引」升级至「ESG守则」
 - 引入新的气候相关披露要求（附录C2的D部分）
 - 气候资讯披露的重点应集中在四个核心支柱（即管治、策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及目标）
 - 详细说明并加强对披露温室气体排放、能源使用、气候适应措施、气候风险和机会管理以及财务影响（当前及预期）的要求
2. 采用分阶段方法实施及引入实施宽免：
 - 分阶段方法实施（仅限于附录C2的D部份的披露责任）

	大型股发行人	主板发行人*	GEM 发行人
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披露	升级至“ 强制披露 ”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		
新气候规定 (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以外的披露)	<u>2 个阶段</u> 不遵守就解释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 强制披露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	不遵守就解释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	自愿披露**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

* 大型股发行人除外

** GEM 发行人须继续按「不遵守就解释」基准，依照 ESG 守则 C 部分的层面 A4：气候变化披露气候相关信息

- **没有过渡规定或过渡期但引入了实施宽免**
 - **合理资料宽免**
可以毋用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据的资料来作出若干披露
 - **能力宽免**
可因应发行人的技能、能力和资源而给予比例相称的宽免
 - **商业敏感宽免**
气候相关机遇的资讯属于商业敏感的未可公开获得的资讯，则毋须披露
 - **财务影响宽免**
在符合若干条件的情况下，允许披露定性资料代替量化财务资料

这些提议旨在提升香港金融行业对气候相关披露的质量、一致性和可比性。通过与国际标准保持一致并提供减轻负担的选项，鼓励发行人在不增加不必要负担的情况下披露相关信息。分阶段的方法确保了平稳过渡，使发行人有足够的时间来调整其报告实践。

展望未来，我们相信联交所将继续关注全球 ESG 报告趋势，并寻求与国际和全球 ESG 报告标准更好地对齐的方式。这一承诺不仅提升了香港的绿色金融认可度，也使其成为可持续发展实践的领导者。

资料来源: 香港交易所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我们的专家：



罗柏达
董事总经理
T +852 2738 7769
E patrickrozario@moore.hk



欧思敏
高级经理
T +852 2738 7796
E janetau@moore.hk